景顺长城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第三季度 报告

2015年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10月27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0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沪港深精选股票
场内简称	–
基金主代码	000979
交易代码	00097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4月15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374,066,140.43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对行业发展趋势、企业的基本面、经营状况进行深入研究,选择出质地优秀、成长性良好的公司进行投资,寻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绝对回报。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本基金依据定期公布的宏观和金融数据以及投资部门对于宏观经济、股市政策、市场趋势的综合分析,重点关注包括GDP增速、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净出口增速、通胀率、货币供应、利率等宏观指标的变化趋势,同时强调金融市场投资者行为分析,关注资本市场资金供求关系变化等因素,在深入分析和充分论证的基础上评估宏观经济运行及政策对资本市场的影响方向和力度,运用宏观经济模型(MEM)做出对于宏观经济的评价,结合投资制度的要求提出资产配置建议,经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核后形成资产配置方案。 2、股票投资策略:本基金将根据以下几方面指标,在本合同约定的投资比例范围内制定并适时调整国内A股和香港(港股通标的股票)两地股票配置比例及投资策略:1)宏观因素(GDP/CPI等)、估值因素(PE/Earnings Growth等)、政治因素--判断两地市场基本面趋势。2)估值/资金利差等指标--判断两地市场吸引力。 3、债券投资策略:债券投资在保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采取利率预期策略、信用策略和时机策略相结合的积极性投资方法,力求在控制各类风险的基础上获取稳定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 × 45% +恒生指数 ×45% +中证全债指数×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风险程度较高的投资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本基金将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汇率风险以及境外市场的风险。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7月1日 – 2015年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174,128,054.35
2.本期利润	–1,693,842,977.73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095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628,674,972.53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6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8.92%	2.78%	–21.71%	2.10%	2.79%	0.6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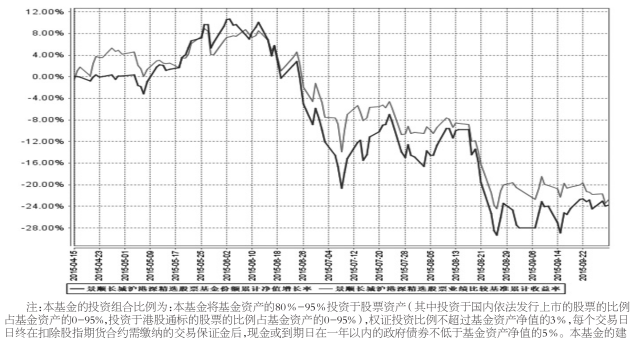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将基金资产的80%–95%投资于股票资产(其中投资于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的比例占基金资产的0–95%,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基金资产的0–95%),权证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2015年4月1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仍处于建仓期。基金合同生效日(2015年4月15日)起至本报告期末不满一年。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谢天翎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资源垄断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景顺长城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国际投资部投资副总监	2015年4月15日	–	14	商学硕士,CFA。曾任台湾保诚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投资暨研究部海外组副理和基金经理。2008年4月加入本公司,担任国际投资部高级经理职务;自2011年9月起担任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3季度香港地区和中国市场大跌,其中香港地区–20.59%,中国内地–28.39%。8月中国人民银行声明“为增强人民币兑美元汇率中间价的市场化程度和基准性,中国人民银行决定完善人民币兑美元汇率中间价报价”造成人民币兑美元汇率中间价出现2%的跌幅,创下20年来最大单日跌幅。中国股市、汇率的变化在3季度显著影响着全球风险情绪,美联储的7月份会议记录显示对全球经济的健康状况存疑,中国经济增速进一步放缓将使得全球经济失去一个增长引擎。9月美联储担忧全球经济增长而作出不升息的决议。全球经济数据呈现偏弱状况,美国ISM指数回落,新增非农就业人数低于预期。欧元区PMI指数也回落,通胀数据未改善。日本2季度经济负增长,通胀数据持平。3季度中国股市大幅下挫,由于经济弱于预期,盈利多数低于预期,估值下移的系统风险导致本基金表现不佳,其中高估值的计算机等个股下跌幅度大,另外,偏重A股市场也有负面影响。

全球宏观方面,美国加息脚步延迟,近期美国数据也转弱,市场开始预期今年难加息,另外,欧央行及日央行仍维持进取的政策,全球流动性充裕。中国货币偏弱与资本外流可能造成负面影响,不过,中国政府将持续宽松货币及财政政策以刺激经济,仍利好市场。长期来看,本轮景气周期仍将持续,主要由于经济增长数据及通胀数据偏低,各国都避免紧缩政策以延续周期扩张。A股市场的核心驱动因素如资金利率下降、改革提升信心、增量资金入市、A股对外开放等逻辑未变,惟短期信心不稳,因此波动性大。投资策略将以产业增长确定性高、相对经营稳定的公司为主,同时亦将关注流动性佳的公司。港股市场估值较A股便宜,与成熟市场亦有10%的折价,因此估值仍较具优势,投资策略则选择与A股有别的独特性高及全球布局的优秀公司。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15年3季度,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8.92%,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1.71%。

4.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772,982,389.17	84.51
	其中:股票	4,772,982,389.17	84.5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410,967,000.00	7.28
	其中:债券	410,967,000.00	7.2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49,520,093.57	7.96
8	其他资产	14,140,953.47	0.25
9	合计	5,647,610,436.21	100.00

注:1、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中包含定期存款人民币150,000,000.00元。

2、权益投资中: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投资金额984,181,197.97元, 占基金总资产比例17.43%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金额2,444,786,176.66元,占基金总资产比例43.29%
香港交易所 投资金额1,344,015,014.54元,占基金总资产比例23.8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997,057,671.98	35.4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22,855,175.30	2.18
E	建筑业	144,164,048.85	2.56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81,082,879.63	8.55
J	金融业	204,217,156.99	3.63
K	房地产业	61,476,734.40	1.09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8,189,376.90	0.68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93,303,478.31	3.43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43,997,209.88	0.78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42,623,642.39	2.53
S	综合	–	–
	合计	3,428,967,374.63	60.92

注:上表中仅报括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的股票投资组合。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207	欣旺达	7,042,254	175,915,504.92	3.13
2	600276	恒瑞医药	3,681,792	170,061,972.48	3.02
3	000977	浪潮信息	6,589,267	166,378,991.75	2.96
4	002415	海康威视	5,084,455	165,651,543.90	2.94
5	300017	网宿科技	2,913,640	153,577,964.40	2.73
6	002475	立讯精密	5,112,032	151,162,786.24	2.69
7	600587	新华医疗	4,288,900	140,289,919.00	2.49
8	002174	游族网络	2,117,735	139,495,204.45	2.48
9	002572	索菲亚	3,600,656	137,977,137.92	2.45
10	600804	鹏博士	6,246,958	134,497,005.74	2.39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60,607,000.00	6.4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60,607,000.00	6.41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50,360,000.00	0.89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410,967,000.00	7.3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50215	15国开15	1,300,000	129,974,000.00	2.31
2	150301	15进出01	1,200,000	120,432,000.00	2.14
3	150211	15国开11	700,000	70,217,000.00	1.25
4	011585002	15北控集SCP002	500,000	50,360,000.00	0.89
5	150413	15农发13	400,000	39,984,000.00	0.7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交易,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制定相应的投资策略。

时点选择:基金管理人在交易股指期货时,重点关注当前经济状况、政策倾向、资金流向和技术指标等因素。

套保比例:基金管理人根据对指数点位区间判断,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决定套保比例。再根据基金股票投资组合的贝塔值,具体得出参与股指期货交易的买卖张数。

合约选择:基金管理人根据股指期货当时的成交金额、持仓量和基差等数据,选择和基金组合相关性高的股指期货合约为交易标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974,288.8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4,591,262.68
4	应收利息	6,575,401.96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4,140,953.4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2174	游族网络	139,495,204.45	2.48	因重大事项停牌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1,011,594,420.6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04,501,132.61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742,029,412.81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374,066,140.43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基金管理人本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基金管理人本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景顺长城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2、《景顺长城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景顺长城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景顺长城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7日

景顺长城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第三季度 报告

2015年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10月27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0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沪深300指数增强
场内简称	–
基金主代码	000311
交易代码	00031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10月29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25,184,971.76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增强型指数基金,在力求有效跟踪标的指数,控制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7.75%的基础上,结合量化方法追求超越标的指数的业绩水平。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本基金为指数基金,股票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90%–95%,大类资产配置不作为本基金的核心策略。一般情况下将保持各类资产配置的基本稳定。在综合考量系统性风险、各类资产收益风险比值、股票资产估值、流动性要求、申购赎回以及分红等因素后,对基金资产配置做出合适调整。 2、股票投资策略:本基金作为增强型的指数基金,一方面采用指数化被动投资以追求有效跟踪标的指数,另一方面采用量化模型调整投资组合力求超越标的指数表现。 3、债券投资策略:出于对流动性、跟踪误差、有效利用基金资产的考量,本基金适时对债券进行投资。通过研究国内外宏观经济、货币和财政政策、市场结构变化、资金流动情况,采取自上而下的策略判断未来利率变化和收益率曲线变动的趋势及幅度,确定组合久期。进而根据各类资产的预期收益率,确定债券资产配置。 4、权证、股指期货投资策略:本基金可投资股指期货和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的衍生金融产品,如期权、权证以及其他与标的指数或标的指数成分股、备选成分股相关的衍生工具。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本基金力争利用股指期货的杠杆作用,降低股票仓位调整的频率、交易成本和带来的跟踪误差,达到有效跟踪标的指数的目的。 5、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投资策略:对单个券种的分析判断与其它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的方法类似。在信用研究方面,本基金会加强自下而上的分析,将机构评级与内部评级相结合,着重通过发行方的财务状况、信用背景、经营能力、行业前景、个体竞争力等方面判断其在期限内的偿付能力,尽可能对发行人进行充分详尽地调研和分析。
业绩比较基准	95%×沪深300 指数收益率+1.5%(指年收益率,评价时按期间折算)。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股票指数增强型基金,属于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7月1日 – 2015年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52,822,442.37
2.本期利润	–173,899,039.11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5880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40,918,285.79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51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7.59%	3.63%	–26.78%	3.18%	–0.81%	0.4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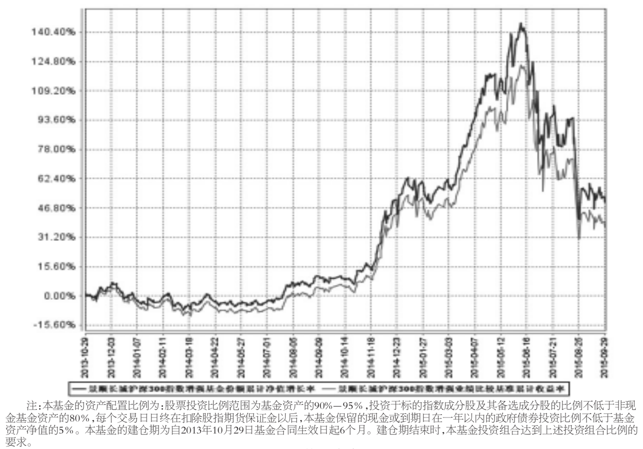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为:股票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90%—95%,投资于标的指数成分股及其备选成分股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保证金以后,本基金保留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2013年10月2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黎海威	景顺长城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量化及ETF投资部投资总监	2013年10月29日	–	12	经济学硕士,CFA。曾担任美国穆迪KMV公司研究员,美国贝莱德集团(原巴克莱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主动股票部副总裁,香港海通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海通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量化总监。2012年8月加入本公司,担任量化及ETF投资部投资总监;自2013年10月起担任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宏观经济方面,3季度经济未见起色。其中消费乏善可陈,进出口数据负增长,制造业和房地产投资仍低迷;PMI指数再次落入衰退区间,新订单减存货的动能指标显示生产动能很弱。PPI指数下滑,工业品通缩压力持续;而CPI受季节性影响小幅回升,但继续大幅上行的空间有限。

货币政策维持宽松,6月底降准降息后流动性整体较为充裕,尽管股票市场波动以及汇率变化引起了阶段性的资金预期紧张,但央行通过公开市场逆回购、国库定存招标等方式及时对冲,平抑资金波动,将资金利率维持在较低的水平。当前在经济下行压力大、外部环境尚不稳定的情况下,央行仍可能适时加大基础货币投放,将利率维持在较低水平以支持实体经济。未来一段时间,随着资本市场压力逐渐释放,波动率会进一步下行,风险偏好企稳。本基金以持有大中盘流动较好的股票为主,在面对第3季度的极端情况下表现稳健。

我们坚持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以量化基本面选股为主来产生超额收益, 并在各类因子之间,尤其是在成长和价值之间进行了平衡的配置。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15年3季度,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7.59%,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6.78%。

4.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19,918,348.73	93.25
	其中:股票	319,918,348.73	93.25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1,664,798.48	6.31
7	其他资产	1,488,989.03	0.43
8	合计	343,072,136.24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39,906.00	0.01
B	采矿业	7,697,461.75	2.26
C	制造业	85,987,026.04	25.2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4,769,935.66	4.33
E	建筑业	19,162,638.06	5.62
F	批发和零售业	8,886,068.21	2.6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9,707,966.76	5.78
H	住宿和餐饮业	197,958.48	0.06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3,114,128.98	3.85
J	金融业	118,315,960.97	34.71
K	房地产业	19,101,879.89	5.6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073,628.81	0.9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610,239.57	0.18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842,487.62	0.25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462,931.60	0.43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5,383,219.94	1.58
S	综合	467,218.68	0.14
	合计	318,820,657.02	93.52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	–
C	制造业	–	–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801,500.00	0.24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296,191.71	0.09
	合计	1,097,691.71	0.32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437,524	13,064,466.64	3.83
2	600036	招商银行	636,407	11,308,952.39	3.32
3	600016	民生银行	1,125,184	9,507,804.80	2.79
4	600000	浦发银行	543,096	9,031,686.48	2.65
5	601166	兴业银行	579,322	8,434,928.32	2.47
6	600900	长江电力	807,735	6,655,736.40	1.95
7	000002	万 科A	508,814	6,477,202.22	1.90
8	601766	中国南车	452,757	5,872,258.29	1.72
9	600999	招商证券	310,181	4,972,201.43	1.46
10	601668	中国建筑	835,818	4,831,028.04	1.42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999	招商证券	50,000	801,500.00	0.24
2	000009	中国宝安	27,969	296,191.71	0.09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本基金力争利用股指期货的杠杆作用,降低股票仓位调整的频率、交易成本和带来的跟踪误差,达到有效跟踪标的指数的目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1、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中国平安”,A股代码:601318,H股代码:2318HK)控股子公司平安证券因其推荐海联讯IPO的过程中,出具的保荐书存在虚假记载以及未审慎审查海联讯公开发行募集文件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于2014年12月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该处罚决定书对平安证券给予警告,没收保荐业务收入400万元,没收承销股票违法所得2867万元,并处以440万元罚款。

中国平安为沪深300指数成份股,我们的量化模型从多个角度进行了分析,认为其股价已反映相关负面消息,估值合理,情绪和动量都偏正面,因此本基金组合持有了该股票。本基金基金经理依据基金合同和公司投资管理制度,在投资授权范围内,经正常投资决策程序对中国平安进行了投资。

2、其余九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96,157.4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098.72
5	应收申购款	988,732.9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488,989.03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0900	长江电力	6,655,736.40	1.95	筹划重大事项

5.11.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73,479,935.8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25,557,194.0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73,852,158.1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25,184,971.76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基金管理人本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基金管理人本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景顺长城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2、《景顺长城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景顺长城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景顺长城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7日

景顺长城沪深30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5 第三季度 报告

2015年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10月27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0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沪深300等权重ETF
场内简称	300等权
基金主代码	159924
交易代码	159924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5月7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8,515,929.00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沪深300等权重指数为标的指数,采用完全复制法,即以完全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为原则,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股票在投资组合中的权重原则上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在因特殊情况(如成份股停牌、流动性不足、法规法律限制等)导致无法获得足够数量的股票时,本基金可以根据市场情况,综合考虑相关性、估值、流动性等因素挑选标的指数中其他成份股或备选成份股进行替代(同行业股票优先考虑)或者采用其他指数投资技术适当调整基金投资组合,以期在规定的风险承受限度之内,尽量缩小跟踪误差。本基金力争使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2%,年跟踪误差不超过2%。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等权重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被动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7月1日 – 2015年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7,518,652.58
2.本期利润	–44,338,606.00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5349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4,457,829.97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7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9.14%	3.57%	–29.34%	3.64%	0.20%	–0.0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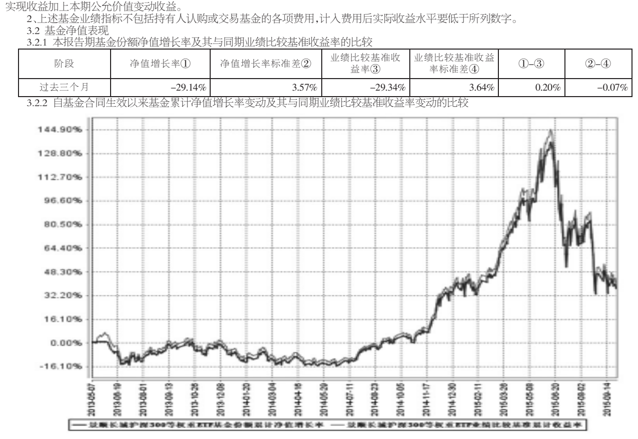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资产配置比例为:本基金投资范围主要为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可少量投资于部分非成份股(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票)、一级市场新股或增发的股票、衍生工具(权证、股指期货等)、债券资产(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类资产、现金资产、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2013年5月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徐喻军	上证18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景顺长城上证18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景顺长城沪深30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景顺长城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景顺长城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	2014年4月19日	–	5	理学硕士。曾担任安信证券风险管理部风险管理专员。2012年3月加入本公司,担任量化及ETF投资部ETF专员职务;自2014年4月起担任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沪深30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3季度宏观经济未见起色,制造业和房地产投资持续低迷,消费和进出口数据依旧乏善可陈。PMI指数再次低于荣枯平衡线,显示生产动能很弱;PPI指数加速下滑,工业品通缩持续;CPI受季节性影响小幅回升,但上行空间有限。货币政策维持宽松,尽管股票市场波动以及汇率变化引起了阶段性的资金预期紧张,但央行通过公开市场操作,将资金利率维持在较低水平。

展望第4季度,需求疲软、价格走弱的局面未得到改善,传统行业去库存压力大,股灾对经济的负面作用也会逐步明显,4季度经济继续下滑的可能性较大。

本基金采用完全复制沪深300等权重指数的方法进行组合管理,通过控制跟踪误差和跟踪偏离度,力争基金收益和指数收益基本一致。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15年3季度,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9.14%,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9.34%。报告期内,本基金相对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控制在0.2%以内,跟踪误差(年化)控制在2%以内。

4.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93,147,814.41	98.19
	其中:股票	93,147,814.41	98.19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714,379.41	1.81
7	其他资产	4,943.31	0.01
8	合计	94,867,137.1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554,121.17	0.59
B	采矿业	6,393,654.62	6.77
C	制造业	39,356,440.64	41.6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5,224,397.99	5.53
E	建筑业	3,886,121.55	4.11
F	批发和零售业	3,501,082.09	3.7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4,854,525.46	5.14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780,186.17	6.12
J	金融业	12,427,426.52	13.16
K	房地产业	4,404,491.50	4.66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419,759.97	1.5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112,890.35	1.18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390,995.44	0.41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085,027.60	3.27
S	综合	756,693.34	0.80
	合计	93,147,814.41	98.61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649	城投控股	73,818	944,132.22	1.00
2	603993	洛阳钼业	82,700	863,388.00	0.91
3	000917	电广传媒	17,000	728,110.00	0.77
4	002252	上海莱士	16,736	694,544.00	0.74
5	002310	东方园林	17,684	677,297.20	0.72
6	600276	恒瑞医药	11,872	548,367.68	0.58
7	600016	民生银行	63,255	534,504.75	0.57
8	000024	招商地产	18,400	524,216.00	0.55
9	000858	五 粮 液	20,145	518,330.85	0.55
10	300017	网宿科技	9,703	511,445.13	0.54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本基金力争利用股指期货的杠杆作用,降低股票仓位频繁调整的交易成本和跟踪误差,达到有效跟踪标的指数的目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633.5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09.75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943.31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0917	电广传媒	728,110.00	0.77	重大事项停牌
2	002310	东方园林	677,297.20	0.72	重大事项停牌
3	000858	五 粮 液	518,330.85	0.55	重大事项停牌

5.11.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94,515,929.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6,000,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8,515,929.00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基金管理人本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基金管理人本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景顺长城沪深30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2、《景顺长城沪深30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景顺长城沪深30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景顺长城沪深30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7日